

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
中共中央组织部 文件
中共中央宣传部

中组发〔2014〕24号

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
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
关于广泛开展向全国优秀共产党员龚全珍、
杭兰英、刘伦堂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组织部、宣传部,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、各人民团体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组织人事部门、宣传部门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组织部、宣传部,各中管金融企业党委,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(党委),部分高等学校党委:

新时期以来,特别是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,各地不断涌现为民务实清廉的好党员、好干部,龚全珍、杭兰英、刘伦堂同志是其中的优秀代表,他们忠实践行党的群众路线,是共产党人的楷模。

龚全珍,女,汉族,山东烟台人,1923年12月出生,1949年7月参加工作,1949年11月入党,系开国少将甘祖昌将军夫人,曾任江西省莲花县坊楼镇南陂小学校长,1972年7月离休。她秉持“党员的崇高信仰永远不能丢”,毕生致力于老区教育事业,在乡村教师岗位上辛勤耕耘,条件再艰苦也甘之如饴。她离休四十年,离职不离岗,坚持走到基层、走进群众,作革命传统教育报告1000多场;耄耋之年建立“龚全珍工作室”开展红色教育,以自己的言传身教弘扬党的优良传统。她对生活困难群众总是倾力帮助,尽管自己生活不宽裕,仍坚持每月拿出500元为社区购买书籍,每周到福利院抚恤孤老,经常资助贫困学生,近10年来捐资助学、扶贫济困的金额累计10余万元。她身为将军夫人,却从不认为自己身份特殊,始终保持一颗平常之心,多次婉拒组织上给予的照顾,一直过着简朴的生活。

杭兰英,女,汉族,浙江绍兴人,1949年11月出生,1984年11月入党,现任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崧厦镇祝温村党总支书记。她在村党组织书记岗位上28年如一日,

燕子垒窝般创业兴村,拢起人心办大事,啃下许多“硬骨头”。她甘愿贴钱当书记,自己捐款46万元,多方筹资累计投入1780万元,兴办民生工程50余项,整治河道3200米,改造建设标准农田1300亩,硬化道路4万多平方米,使村容村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。她把群众的急事难事当作自己的家事,村民遭遇困难时,总是第一时间伸出援手,先后资助131人次,并在村里建起58万元的“关爱基金”,帮扶困难群众。她坚持“口袋鼓了,脑袋不能空”的理念,在村里建起文化阵地、开办文明课堂,开展“十佳”好少年、好婆婆、好儿媳等评选活动,潜移默化提升村民文明素养。她清廉节俭,干干净净干事,村里的钱一分掰成两半花,给群众交出一本明白账。

刘伦堂,男,汉族,湖北黄石人,1940年8月出生,1986年7月入党,生前系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老鹳庙社区党总支书记。2014年6月25日,因病医治无效去世。他公而忘私、敢于担当、勇为人先,1989年放弃乡镇企业公司经理的职位,回到贫困落后的老鹳庙村担任党支部书记,带领村民发展经济、增收致富,截至2013年底,老鹳庙村实现工业总产值2.3亿元,年集体经济收入达100万元。他心里装满群众的烦心事,筹措资金600多万元,改造村道路7公里,建起1200平方米的党员群众服务中心,一门心思为乡亲们解难事、办实事,直

到生命最后一刻。他去世后,留下了 20 多本工作日记,里面记满了群众的柴米油盐、大事小情。

近日,中央组织部决定,授予龚全珍、杭兰英同志和追授刘伦堂同志“全国优秀共产党员”称号。为进一步学习先进典型,弘扬新风正气,引导广大党员、干部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,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在推动改革发展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和骨干带头作用,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、中央组织部、中央宣传部决定,广泛开展向全国优秀共产党员龚全珍、杭兰英、刘伦堂同志学习活动。

全国各条战线的党员、干部都要向龚全珍、杭兰英、刘伦堂同志学习。学习他们信念坚定、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,始终挺起崇高的精神脊梁,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奋勇前进;学习他们践行宗旨、热爱人民的公仆情怀,矢志不渝为人民利益而奋斗;学习他们埋头苦干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,始终实心谋事、实干创业、实在做人;学习他们敢于担当、攻坚克难的奋斗精神,始终保持奋发进取、开拓创新的昂扬锐气;学习他们清正廉洁、一心为公的道德情操,严以修身、严以律己、严以用权,永葆共产党人清廉本色。广大党员、干部要以先锋模范为镜,向先进典型看齐,深学、细照、笃行,讲党性、重品行、作表率,努力创造无愧于

时代、历史、人民的业绩。

当前,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已进入整改落实、建章立制的关键阶段,人民群众热切期盼教育实践活动出真功、见实效。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宣传龚全珍、杭兰英、刘伦堂同志先进事迹作为开展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,组织广大党员、干部认真学习他们的崇高精神,强化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,贯彻党的群众路线,改进工作作风,下大气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、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问题,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。

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开展向龚全珍、杭兰英、刘伦堂同志学习活动,通过中心组学习、组织生活会、座谈交流、专题讨论等多种方式开展学习教育,推动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、作风进一步转变、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、为民务实清廉形象进一步树立、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,引导广大党员、干部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,积极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,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14年9月25日

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

2014 年 9 月 25 日印发

